

# 港明高中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內英語文競賽 國一英語朗讀比賽實施辦法

一、 目的：提升本校學生英文興趣、增進學生英文表達能力，及選拔校外英語文競賽優秀選手。

二、 比賽日期：109 年 05 月 08 日(五) 13:10~13:50。

三、 報到時間：109 年 05 月 08 日(五) 12:50。

四、 報名截止日：109 年 04 月 13 日(一)。

五、 參加對象：國一每班至多派兩位同學參加。

六、 比賽場地：女宿一樓。

七、 比賽規則：

1. 選手賽前準備兩篇指定文章，選自大家說英文雜誌 4 月號。

第一篇：p.22-24-What's bothering you?

第二篇：p.46,47-The Grand Hotel

2. 參賽者上台前 10 分鐘抽朗讀篇目，隔離自行準備直到上台。以當日發的稿子準備，不得攜帶自己的原稿。

3. 每人限 1 分 30 秒，1 分鐘按一次短鈴聲提醒，1 分 30 秒分鐘按一次長鈴，不論講完與否均須下台。

4. 評分項目：語音(發音、聲調) 50% ; 氣勢(句讀、語調、文氣) 30% ; 儀態(儀容、態度、表情) 20%

八、 獎勵：

(一) 取前六名，以記功嘉獎及頒發獎狀方式以資獎勵。

第一名 1 人，記小功二支及獎狀一幀；第二名 2 人，記小功一支及獎狀一幀；第三名 3 人，記嘉獎二支及獎狀一幀。

(二) 以上錄取獎勵人數得視參加人數及成績，由主辦單位酌予增減之。

九、 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